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,047,220万元的担保，有效期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，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，签署有关的文件、协议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兰州分行”）签订了合同编号：公高保字第DB2500000020778号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约定公司为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福新材”）与民生银行兰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2,750万元的担保保证。

本次提供的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德福新材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8年6月13日
- 3、注册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崆峒山路北段2108号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张涛

5、注册资本金：壹拾亿元整

6、经营范围：电解铜箔生产与销售（包括对外出口）、铜箔产品及延伸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新材料的技术研发、服务与咨询；物流及运输。

7、与公司的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

8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德福新材 51% 股权。

9、主要财务指标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 年 9 月 30 日 (未审计)	2023 年 12 月 31 日 (已审计)
资产总额	494,415.96	498,870.74
负债总额	370,953.97	360,867.04
净资产	123,461.99	138,003.70
项目	2024 年 1-9 月	2023 年 1 月-12 月
营业收入	218,755.66	253,682.76
利润总额	-14,554.94	-4,048.62
净利润	-14,519.03	-3,983.89

10、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被担保方德福新材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民生银行兰州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：公高保字第 DB2500000020778 号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的主要内容：

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2、担保的本金金额：12,750 万元人民币（大写：壹亿贰仟柒佰伍拾万元整）

3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/垫款/付款及其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，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执行费、保全费、保全担保费、担保财产保管费、仲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）。

4、保证期间：债务履行期届满日起三年。

五、对外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为解决子公司德福新材的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，通过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对其提供支持，有利于德福新材的发展。公司对德福新材债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，财务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高保字第 DB2500000020778 号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